附件3

大连海洋大学2025年暑期“三下乡”

社会实践活动安全责任书

为增强学生安全观念，提高安全意识，确保我校学生在暑假期间圆满地完成社会实践活动，使安全工作落到实处，现要求参加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的团队及团队指导教师必须签订此安全责任书。

一、学生安全责任

1、本着自愿原则参加2025年大连海洋大学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活动，家长知晓并同意参加，安全问题自行负责。

2、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不得有任何违法违纪行为。

3、尊重实践地民族、民俗习惯。

4、实践过程要注意防窃、防交通事故、防意外伤害；登山时不得单人单独行动，不得到险要地带游玩；严禁到水库塘坝等地溜冰或下水；注意饮食卫生。如果出现意外事件要及时与当地有关救援部门联系，并在第一时间向指导教师报告。

5、要加强组织纪律观念，严格遵守实践团队组织纪律，不得擅自行动。实践过程中，团队成员要互爱互助，团结协作。

6、保持与实践团队指导教师的联系，必须每天向指导教师汇报团队的情况，保证指导教师随时掌握实践团队的进程、动向等。

二、指导教师安全责任

1、认真指导学生制定实践计划，教育学生增强安全意识。

2、密切关注学生的实践过程，及时解答学生在实践过程中遇到的困惑。

3、及时处理学生在实践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事件，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所在学院团委和学校有关部门。

4、开展活动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，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。

三、其他事宜

此责任书一式四份，校团委、所在学院、指导老师和实践团队负责人各执一份。此责任书的有效期从实践团队出发开始至结束实践为止。

我们同意并赞成以上规定，并保证在实践过程中严格遵守，凡因违反上述规定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们本人负责。

指导教师签字：

实践团队全体成员签字：

年 月 日